

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咸宁市, 崇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5000 万元, 招标人为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湖北省水利厅建设处对鄂水利建函[2004]314 号、鄂水利发[2006]24 号、鄂水利建函[2008]825 号等 3 份规范性文件的废止, 和对鄂水利规[2011]2 号、鄂水利规[2009]2 号文件的修改要求。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组织对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招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须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招标代理机构 (提供网页版截图并加盖公章);
- (3) 近三年 (2021 年 04 月~2024 年 04 月, 以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为准) 至少承担过一项中型及以上水利工程招标代理项目。(证明材料: 招标代理合同和招标公告网页版截图 (加盖公章));
- (4) 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包括总公司与分公司联合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到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地址: 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发展大厦 9 层 909 室) 购买遴选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30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中南二路10号楚园酒店后一楼停车场多功能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30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中南二路10号楚园酒店后一楼停车场多功能会议室

七、其他

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竞争性磋商公告已本条内容为准。根据湖北省水利厅建设处对鄂水利建函[2004]314号、鄂水利发[2006]24号、鄂水利建函[2008]825号等3份规范性文件的废止，和对鄂水利规[2011]2号、鄂水利规[2009]2号文件的修改要求。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组织对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招标。

1、工程概况及遴选范围

1.1 遴选人：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1.2 项目名称：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施工招标代理机构遴选

1.3 建设地点：崇阳县

1.4 遴选招标代理工作范围：崇阳县青山水库除险加固施工的招标代理工作，包括编制项目预算价、编制招标代理方案、发布招标公告、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标、评标，协助遴选人定标及签定承包合同等。

1.5 招标代理工作时间：招标代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所需的全部招标工作。

本遴选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选取1家代理机构。

2、遴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本次遴选要求遴选申请人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能力及信誉：

2.1 资质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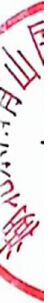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 须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网页版截图并加盖公章）。

2.2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21年04月~2024年04月，以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一项中型及以上水利工程招标代理项目。（证明材料：招标代理合同和招标公告网页版截图（加盖公章）。

2.3 本次遴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包括总公司与分公司联合投标。

3、遴选方式



本次遴选采用综合评分方式。

4、遴选文件的获取

4.1 发售遴选文件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2 日~2024 年 4 月 26 日，每日上午 09: 30~11: 30，下午 15: 00~17: 00（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到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地址：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发展大厦 9 层 909 室）购买遴选文件：

4.2 遴选文件每套售价为 0 元 。

5、遴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遴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中南二路 10 号楚园酒店后一楼停车场多功能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遴选申请文件，遴选人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北崇阳青山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地 址：湖北省咸宁市崇阳县发展大厦 9 层

联 系 人：刘浩

电 话：150685050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